（上接D11版）（）基金托管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深圳分公司为基金开立基金托管人与基金联名的证券账户。

（2）基金证券账户的开立和使用，仅限于满足开展本基金业务的需要。基金托管人和基金管理人不得出借或未经对方同意擅自转让基金的任何证券账户，亦不得使用基金的任何账户进行本基金业务以外的活动。

（3）基金证券账户的开立和证券账户卡的保管由基金托管人负责，账户资产的管理和运用由基金管理人负责。

（4）基金托管人以基金托管人的名义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结算备付金账户，并代表所托管的基金完成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一级法人清算工作，基金管理人应予以积极协助。结算备付金、结算互保基金、交收价差资金等的收取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执行。

（5）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在本托管协议订立日之后允许基金从事其他投资品种的投资业务，涉及相关账户的开立、使用的，若无相关规定，则基金托管人比照上述关于账户开立、使用的规定执行。

5.债券托管专户的开设和管理

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托管人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债券托管账户，并代表基金进行银行间市场债券的结算。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共同代表基金签订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回购主协议。

6.其他账户的开立和管理

（1）因业务发展需要而开立的其他账户，可以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由基金托管人负责开立。新账户按有关规定使用并管理。

（2）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对相关账户的开立和管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办理。

7.基金财产投资的有关有价凭证等的保管

基金财产投资的有关实物证券等有价凭证由基金托管人存放于基金托管人的保管库，也可存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深圳分公司或票据营业中心的代保管库，保管凭证由基金托管人持有。实物证券等有价凭证的购买和转让，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共同办理。基金托管人对由基金托管人以外机构实际有效控制的证券不承担保管责任。

8.与基金财产有关的重大合同的保管

与基金财产有关的重大合同的签署，由基金管理人负责。由基金管理人代表基金签署的、与基金财产有关的重大合同的原件分别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保管。除本协议另有规定外，基金管理人代表基金签署的与基金财产有关的重大合同包括但不限于基金年度审计合同、基金信息披露协议及基金投资业务中产生的重大合同，基金管理人应保证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至少各持有一份正本的原件。基金管理人应在重大合同签署后及时以加密方式将重大合同传真给基金托管人，并在三十个工作日内将正本送达基金托管人处。重大合同的保管期限为基金合同终止后15年。

（四）基金资产净值计算与复核

1.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资产净值是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负债后的金额。

基金份额净值是指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精确到0.001元，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每个工作日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及基金份额净值，经基托管人复核，按规定公告。

2.复核程序

基金管理人每开放日对基金资产进行估值后，将基金份额净值结果发送基金托管人，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

3.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和基金会计核算的义务由基金管理人承担。本基金的基金会计责任方由基金管理人担任，因此，就与本基金有关的会计问题，如经相关各方在平等基础上充分讨论后，仍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按照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结果对外予以公布。

（五）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的保管

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至少应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名称和持有的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由基金注册登记机构根据基金管理人的指令编制和保管，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应分别保管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保存期不少于15年。如不能妥善保管，则按相关法规承担责任。

在基金托管人要求或编制半年报和年报前，基金管理人应将有关资料送交基金托管人，不得无故拒绝或延误提供，并保证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基金托管人不得将所保管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用于基金托管业务以外的其他用途，并应遵守保密义务。

（六）净议解决方式

因本协议产生或与之相关的争议，双方当事人应通过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北京市，按照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当事人均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争议处理期间，双方当事人应恪守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职责，各自继续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基金合同和本托管协议规定的义务，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本协议受中国法律管辖。

（七）托管协议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1.托管协议的变更程序

本协议双方当事人经协商一致，可以对协议进行修改。修改后的新协议，其内容不得与基金合同的规定有任何冲突。基金托管协议的变更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或备案后生效。

2.基金托管协议终止出现的情形

（1）基金合同终止；

（2）基金托管人解散、依法被撤销、破产或由其他基金托管人接管基金资产；

（3）基金管理人解散、依法被撤销、破产或由其他基金管理人接管基金管理权；

（4）发生法律法规或基金合同规定的终止事项。

3.基金财产的清算

（1）基金财产清算组

1）基金合同终止时，成立基金财产清算组，基金财产清算组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

2）基金财产清算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3）在基金财产清算过程中，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应各自履行职责，继续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基金合同和本托管协议规定的义务，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基金财产清算组负责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基金财产清算组可以依法进行必要的民事活动。

（2）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基金合同终止，应当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对基金财产进行清算。基金财产清算程序主要包括：

1）基金合同终止后，发布基金财产清算公告；

2）基金合同终止时，由基金财产清算组统一接管基金财产；

3）对基金财产进行清理和确认；

4）对基金财产进行估价和变现；

5）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审计；

6）聘请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7）将基金财产清算结果报告中国证监会；

8）参加与基金财产有关的民事诉讼；

9）公布基金财产清算结果；

10）对基金剩余财产进行分配。

（3）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组在进行基金财产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4）基金财产按下列顺序清偿：

1）支付清算费用；

2）交纳所欠税款；

3）清偿基金债务；

4）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基金财产未按前款1）-3）项规定清偿前，不分配给基金份额持有人。

（5）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基金财产清算公告于基金合同终止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5个工作日内由基金财产清算组公告；清算过程中的有关重大事项须及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结果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由基金财产清算组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6）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文件的保存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文件由基金托管人保存15年以上。

二十、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一系列的服务。以下是主要的服务内容，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的需要和市场的变化，有权增加、修改这些服务项目。

（一）客户服务专线

1. 理财咨询

每周一至周五，8:30——20:00，人工理财咨询、账户查询、投资人个人资料完善等。

2.全天候的78*24小时电话自助查询（基金净值、账户信息、公司介绍、产品介绍、交易费率等）。

3.7*24小时留言信箱。若不在人工服务时间或座席烦忙，可留言，基金管理人会尽快在2个工作日内回电。

4.直销客户在签订远程交易协议后可以开通电话自助交易和传真交易。

（二）官方服务

1.投资人可以通过信函、电邮、传真等信访方式提出咨询、建议、投诉等需求，基金管理人将尽快给予回复，并在处理进程中随时给予跟踪反馈。

2.对于在非工作日送达的信件，基金管理人将顺延一个工作日回复。

（三）公司网站服务

1.信息查询：基金净值、公司动态、公司和基金的公告、投资人个人帐户信息、销售网点、企业年金信息等。

2.基金网上交易：招商银行一卡通用户、建设银行龙卡储蓄卡用户、农行金穗卡用户、中国银联CD卡高级用户、兴业银行借记卡用户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实现网上开户和交易。

3.网站客户资料修改：投资人可在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帐户查询栏下实现客户资料的修改和完善。

4.“自问智答”智能搜索帮助系统：7*24小时提供关键字搜索，包括基金知识、交易指南、公司产品、活动动态、市场热点等信息，并可在线对基金管理人提供的信息进行评论反馈及新问题提交，加强基金管理人与投资人之间的交流与沟通。

5.操作指南：无论是直销、代销，还是网上交易的投资人都能获得详细的操作流程。

6.在线服务：WEBCALL人工在线咨询服务（每周一至周五，8:30-20:00）、客户留言版、交易指南、直销类单据下载

7.短信与电子邮件定制：通过“账户查询”系统订制免费短信和电子邮件资讯。

8.国泰QQ通：投资人可以通过加入国泰QQ群获得及时在线交流和服务支持。

9.信息披露：按照法律规定披露基金管理人管理基金的持仓、资产、投资收益等信息，供投资人定期了解基金运作的最新情况。

10.理财资讯：目前理财资讯产品包括《市场周刊》、《季度策略报告》、《国泰基金快讯》、《最新市场新闻》、《市场热点要闻点评》等，与投资人展示公司的市场研究成果，交流市场研判观点。

11.互动专区：提供投资人参与公司各种理财活动的在线平台，包括最新活动介绍、现场活动报道、在线活动参与等。

（四）短信提示发送服务

投资人可以通过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网站申请订制（退订）免费的手机短信资讯。

1.净值订制：每周六上午向所有订制本服务的投资人发送持有基金周末净值。

2.分红提示：当旗下基金向投资人分红，基金管理人将发送短信通知，投资人可及时修改分红方式、查阅分红情况。

3.生日、节日祝福：基金管理人会及时向投资人送出生日、节日祝福。

4.新产品发行通知：每当基金管理人发行新的基金，会在第一时间通知现有的投资人。

5.交易确认：投资人的基金申购、赎回、修改分红方式等交易申请的确认结果将于T+2日确认后，以手机短信的方式告知交易结果。

6.移动资讯刊物：提供投资人订制公司资讯产品的手机版，便于投资人随时掌握最新市场信息。

（五）资料寄送服务

在从销售机构获取准确的邮政地址和邮政编码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将负责寄送以下资料：

1.帐户卡及开户确认书

在开户确认后的一个月内向投资人寄送帐户卡及开户确认书。

2.基金投资人对帐单

基金投资人对账单包括季度对帐单与年度对帐单。季度对帐单每季度提供，在每季度结束后1个月内向有交易的持有人以书面形式寄送，若投资人在季度期内无交易发生，基金注册登记人不邮寄该季度对帐单，年度对帐单在每年度结束后1个月内对持有人以书面形式寄送。

3.其他相关的信息资料。

（六）电子邮件电子刊物发送服务

基金管理人每周向订制邮件服务的投资人发送《国泰周刊》，不定期发送《国泰快讯》、《基金公告》等。

1.《国泰周报》：包含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净值表现，公司和基金的公告，以及公司动态等内容，方便投资人及时了解各项信息。

2.《国泰快讯》：对热点宏观经济、宏观政策、证券市场的变化进行及时点评，公司重要公告、活动通知，以及投资人关心的热点问题解答等。

3.《最新公告》：提供投资人及时了解公司基金产品与管理人的定期和不定期公告披露信息。

4.电子月度交易对账单：更快捷、绿色的电子化交易对账单，每月前5个工作日内向在月度内基金账户发生交易的基金持有人预留的电子邮箱递送，提供投资人了解账户变动情况和最新公司及产品动态信息。

（七）交易服务

1.多样化的委托下单方式：投资人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及其代理销售机构提供的柜台下单、电话下单、传真下单、网上交易下单等多种交易服务。

基金管理人向投资人提供包括招商银行一卡通、建设银行龙卡、农业银行金穗卡、兴业银行借记卡、银联通CD卡高级用户通过公司网站进行的电子化基金交易，并享受相应交易费率优惠。投资人欲了解更多网上交易详情，可登陆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电子交易热线（021）38561735。

2.基金间转换服务：投资人可以在同一销售机构，对基金管理人旗下的部分开放式基金产品进行转换。开通基金间转换业务的销售机构，由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

3.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投资人可以在本基金销售机构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人指定银行帐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申请。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销售机构，由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

（八）投诉受理

1.投资人可以通过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电话或以书信、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对基金公司和销售网点所提供的服务进行投诉。

2.对于工作日受理的投诉，原则上采取当日回复，对于不能及时回复的投诉，基金管理人承诺将充分与投资人做好沟通。

3.对于非工作日提出的投诉，基金管理人将在顺延的工作日回复。

（九）联系基金管理人

1.网址：www.gtfund.com

2.电子邮箱：service@gtfund.com

3.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88（全国免长途话费）.021-38569000

4.客户服务传真：021-38561700

5.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39楼　　邮编：200120

二十一、其他应披露事项

无

二十二、招募说明书存放及查阅方式

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公布后，分别置备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住所，投资者可免费查阅。投资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复印件。

二十三、备查文件

以下备查文件等文本存放在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和营业场所，在办公时间内可供免费查阅。

（一）中国证监会核准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二）《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三）《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四）法律意见书

（五）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六）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二月十三日

（上接D9版）8.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投证券在全国以下48个主要城市的74家营业网点接受办理投资人的开户和认购业务：北京、上海、深圳、承德、南京、南通、苏州、扬州、淮安、常州、无锡、广州、佛山、中山、江门、珠海、东莞、成都、重庆、绵阳、遂宁、自贡、沈阳、抚顺、丹东、营口、盘锦、阜新、铁岭、鞍山、武汉、潜江、郑州、洛阳、济南、威海、青岛、天津、福州、晋江、哈尔滨、太原、南昌、长沙、大连、长春、杭州、合肥、贵阳、西安、西宁、海口、湛江。

中投证券网址：www.cjis.cn

客服电话：400-600-8008

9.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在以下28个省、市、自治区100个主要城市的163家营业网点接受办理投资人的开户和认购业务：北京、通州、怀柔、天津、石家庄、太原、任丘、晋城、呼和浩特、济源、赤峰、沈阳、大连、长春、吉林、桦甸、舒兰、哈尔滨、齐齐哈尔、深圳、平湖、广州、汕头、顺德、东莞、海口、琼海、儋州、福州、闽清、永泰、厦门、泉州、南宁、南昌、九江、庐山、浮阳、鹰潭、余江、贵溪市、宜春、萍乡、高安、抚州、南丰、上海、南京、无锡、溧水、常州、徐州、郑州、杭州、宁波、余姚、绍兴、衢州、台州、天台、仙居、合肥、济南、临沂、青岛、郑州、荥阳、武汉、荆州、襄樊、宜昌、长沙、常德、桃源、衡阳、衡阳县、株洲、株洲县、成都、金堂、泸州、纳溪、贵阳、清镇、昆明、丽江、个旧、芒市、文山、重庆、石柱、华岩、奉节、巫山、西安、兰州、敦煌市、嘉峪关、酒泉、张掖、乌鲁木齐。

国泰君安证券网址：www.gtja.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

10.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宏源证券在北京、天津、大连、杭州、上海、深圳、沈阳、宜兴、长沙、武汉、盐城、柳州、桂林、南宁、昆明、海口、乌鲁木齐及疏内其他各主要城市等共27个城市的66家营业网点为投资人办理开户和认购业务。

宏源证券网址：www.hysec.com

客服电话：4008-000-562

11.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万联证券在以下11个城市的21家营业部为投资人办理开户和认购业务：广州、上海、北京、衡阳、永州、乐山、内江、黄石、鄂州、荆门、绍兴。

万联证券网址：www.wlzq.com.cn

客服电话：400-888-8133

12.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在以下20个省、市的64个主要城市的118家营业网点接受办理投资人的开户和认购业务：北京、上海、天津、重庆、深圳、广州、佛山、清远、潮州、揭阳、海口、沈阳、大连、鞍山、锦州、长春、大安、哈尔滨、阿城、武汉、黄石、荆州、宜昌、襄樊、老河口、十堰、长沙、株洲、张家界、上饶、郴州、贵阳、成都、邛崃、南充、广元、合川、黔江、南京、江宁、常州、泰州、兴化、苏州、连云港、杭州、宁波、福州、福清、厦门、南昌、吉安、赣州、瑞金、南康、济南、淄博、烟台、青岛、石家庄、辛集、西安、兰州、金昌。

中信建投证券网址：www.csc108.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13.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在以下55个主要城市的124家营业部为投资人办理开户和认购业务：深圳、武汉、沈阳、大连、上海、杭州、上虞、北京、长春、吉林、江源、青岛、广州、汕头、济南、烟台、淄博、泰安、南京、蚌埠、淮安、合肥、南通、绍兴、宁波、苏州、无锡、常州、扬州、福州、海口、昆明、贵阳、遵义、新余、长沙、重庆、成都、威海、天津、郑州、石家庄、太原、西安、营口、鞍山、哈尔滨、大庆、乌鲁木齐、常熟、芜湖、金昌、兰州、南宁、青岛、威阳。

海通证券网址：www.htsec.com

客服电话：400-888-8001（全国）.021-95553

14.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在以下65个城市的167家营业网点接受办理投资人的开户和认购手续：北京、天津、石家庄、秦皇岛、太原、晋中、临汾、呼和浩特、包头、沈阳、长春、哈尔滨、上海、南京、扬州、苏州、杭州、嘉兴、绍兴、湖州、德清、金华、兰溪、台州、温州、丽水、合肥、马鞍山、福州、南昌、烟台、郑州、武汉、襄樊、宜昌、荆门、长沙、广州、佛山、顺德、汕头、湛江、中山、惠江、南宁、桂林、海口、重庆、江津、成都、昆明、西安、兰州、西宁、乌鲁木齐、银川、大连、宁波、厦门、青岛、济南、深圳、珠海、东莞、揭阳。

银河证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客服电话：400-888-8888

15.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在以下21个城市的41个营业网点接受办理投资人的开户和认购业务：北京、上海、天津、大连、广州、中山、佛山、东莞、深圳、南京、徐州、如皋、常州、苏州、杭州、绍兴、宁波、武汉、长沙、西安、成都。

中信证券网址：www.ecitic.com

募集期间，投资人可以拨打中信证券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16.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金通证券在以下25个城市的36家营业网点接受办理投资人的开户和认购业务：杭州、临安、桐庐、嘉兴、海宁、嘉善、桐乡、平湖、海盐、湖州、德清、长兴、金华、义乌、东阳、浦江、绍兴、诸暨、嵊州、台州、温岭、余姚、温州、乐清、上海。

中信金通证券网址：www.bigsun.com.cn

客服电话：0571-96598

17.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万国证券在以下16个省、4个直辖市、2个自治区的45个城市109家营业网点接受办理投资人的开户和认购业务：上海、宁波、杭州、温州、嘉兴、衢州、桐乡、金华、南京、无锡、靖江、扬州、南通、苏州、镇江、成都、眉山、泸州、武汉、襄樊、宜昌、黄石、长春、深圳、广州、珠海、重庆、沈阳、大连、南昌、九江、上饶、北京、福州、厦门、哈尔滨、天津、长沙、青岛、海口、西安、合肥、南宁、兰州、乌鲁木齐。

中银万国证券网址：www.sw2000.com.cn

客服电话：021-962505

18.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在以下31个主要城市的70家营业网点接受办理投资人的开户和认购业务：北京、上海、南京、杭州、无锡、武汉、广州、哈尔滨、沈阳、成都、扬州、东莞、珠海、昆明、南宁、佛山、长沙、合肥、福州、深圳、桂林、天津、苏州、西安、柳州、济南、重庆、青岛、郑州、温州、南昌。

招商证券网址：www.newone.com.cn

客服电话：95565.4008888111

19.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证券在以下20个城市的57家营业网点接受办理投资人的开户和认购业务：上海、北京、天津、杭州、苏州、武汉、南京、广州、深圳、福州、汕头、南宁、北海、桂林、成都、长沙、沈阳、抚顺、长春、济南。

东方证券网址：www.dfzq.com.cn

客服电话：95503

20.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东吴证券在以下7个城市的18家营业网点接受办理投资人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苏州、上海、北京、沈阳、杭州、福州、东莞。

东吴证券网址：www.dwzq.com.cn

客服电话：0512-96288

21.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在以下73个城市189家营业网点为投资人办理开户和认购业务：广州、北京、武汉、荆州、黄石、宜昌、济南、烟台、青岛、东营、合肥、石家庄、保定、秦皇岛、张家口、郑州、天津、长春、沈阳、吉林、辽阳、锦州、葫芦岛、廊坊、哈尔滨、大庆、上海、杭州、绍兴、温州、宁波、无锡、南京、南通、苏州、深圳、海口、珠海、汕头、佛山、中山、湛江、昆明、重庆、南宁、兰州、西安、福州、厦门、南平、顺德、东莞、肇庆、清远、惠州、梅州、台山、韶关、普宁、南海、高明、开平、新会、江门、罗定、云浮、南雄、英德、连州、高要、蕲江、泉州等。

广发证券网址：www.gf.com.cn

客服电话：961133

22.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在以下全国各大城市的44家营业部为投资人办理开户和认购业务：深圳、广州、佛山、珠海、南海、肇庆、惠州、北京、上海、杭州、宁波、哈尔滨、长春、沈阳、大连、烟台、成都、天津、武汉、绵阳、西安、福州、南京、义乌、长沙、无锡、合肥、厦门、昆明、重庆等。

国信证券网址：www.guosen.com.cn

客服电话：95536

23.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在以下全国各大城市的24家营业部均办理本基金代销业务：北京、上海、哈尔滨、深圳、福州、南京、杭州、济南、武汉、成都、广州、厦门、泉州、漳州、南平、龙岩、三明、西安等。

兴业证券网址：www.xyzq.com.cn

客服电话：400-8888-123

24.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证券在上海、北京、重庆、南京、南昌、深圳、苏州、杭州、温州等各大城市46家营业部为投资人办理开户和认购业务。

上海证券网址：www.962518.com

客服电话：021-962518

25.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民生证券在以下15个城市25个网点办理本基金代销业务：北京、上海、深圳、广州、成都、太原、济南、郑州、新乡、南阳、周口、驻马店、鹤壁、巩义、上街、新密等。

民生证券网址：www.mszq.com

客服电话：4006-198-888

26.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盛证券在以下16个城市45家营业网点为投资人办理开户和认购业务：北京、上海、天津、深圳、杭州、南昌、赣州、吉安、抚州、上饶、鹰潭、九江、萍乡、景德镇、宜春、新余。

国盛证券网址：www.gsstock.com

客服电话：0791-6285337

27.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在以下42个城市76个营业网点为投资人办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北京、天津、哈尔滨、黑河、大庆、齐齐哈尔、长春、沈阳、大连、上海、深圳、福州、佛山、江门、武汉、长沙、东莞、惠州、海口、顺德、广州、南宁、湛江、重庆、成都、遵义、内江、乌鲁木齐、昆明、西安、南京、丹阳、太原、济南、烟台、青岛、西宁、江苏、宁波、杭州、金华、绍兴。

光大证券网址：www.ebscn.com

客服电话：10108998.400-888-8788

28.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证券在以下12个城市的31家营业网点为投资人办理开户和认购业务：天津、北京、上海、西安、郑州、太原、福州、济南、重庆、深圳、广州、苏州。

渤海证券网址：www.ewww.com.cn

客服电话：400-651-5988

29.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长江证券在以下27个城市48个营业网点为投资人办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北京、天津、哈尔滨、齐齐哈尔、沈阳、大连、青岛、上海、深圳、广州、福州、厦门、佛山、武汉、郑州、乌鲁木齐、荆州、十堰、黄石、宜昌、荆门、仙桃、重庆、成都、西安、南京、杭州。

长江证券网址：www.cz318.com.cn

客服电话：400-888-8999

30.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万通证券在以下11个城市18家营业网点为投资人办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济南、青岛、滨州、淄博、烟台、临沂、平度、胶州、开发区、即墨。

中信万通证券网址：www.zxwt.com.cn

客服电话：0532-96577

31.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海证券在以下12个城市24家营业网点为投资人办理开户和认购业务：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广州、南宁、柳州、桂林、北海、玉林、贵港、梧州。

国海证券网址：www.ghzq.com.cn

客服电话：4008888100（全国）.96100（广西）

32.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合证券在以下19个城市的38家营业网点为投资人办理基金的开户和认购业务：北京、上海、深圳、广州、南京、成都、哈尔滨、济南、南昌、十堰、长沙、沈阳、牡丹江、长春、海口、合肥、仪征、杭州、厦门。

联合证券网址：www.lhzq.com

客服热线：400-8888-555

33.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在17个省、4个直辖市、3个自治区的49个城市82家营业网点为投资人办理基金开户和认购业务：上海、南京、镇江、常州、无锡、江阴、苏州、张家港、扬州、泰州、淮安、南通、盐城、徐州、成都、武汉、恩施、黄冈、孝感、荆州、宜昌、广州、深圳、沈阳、大连、北京、天津、重庆、泉州、绍兴、包头、长春、长沙、岳阳、福州、海口、合肥、南昌、青岛、梧州、西安、郑州、哈尔滨、宁波、石家庄、银川、当阳、营口、南宁。

华泰证券网址：www.htzq.com.cn

客服电话：025-95597

34.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齐鲁证券在以下36个城市的113家指定网点办理本基金代销业务：上海、深圳、北京、天津、广州、福州、沈阳、大连、武汉、杭州、厦门、温州、慈溪、吉林、青岛、济南、烟台、威海、淄博、东营、潍坊、临沂、日照、泰安、济宁、枣庄、聊城、菏泽、德州、滨州、莱芜、泉州、重庆、绍兴、宁波、南京等。

齐鲁证券网址：www.qlzq.com.cn

客服电话：95538

35.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在以下41个主要城市的106家营业网点为投资人办理基金开户和认购业务：北京、上海、深圳、广州、揭阳、韶关、梅州、汕头、阳江、云浮、中山、潮州、茂名、东莞、佛山、肇庆、河源、大连、海口、哈尔滨、天津、厦门、武汉、重庆、南京、苏州、镇江、杭州、嘉兴、宁波、南昌、沈阳、委底、清远、青岛、汕尾、成都、绵阳、内江、宜宾、昆明。

安信证券网址：www.essences.com.cn

客服电话：4008001001

36.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东莞证券在全国20个营业网点均办理本基金代销业务。

东莞证券网址：www.dgzq.com.cn

客服电话：0769-961130

37.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恒泰证券在北京、沈阳、济南、上海、南京、杭州、深圳和内蒙古自治区内等各大中城市的35家营业网点为投资人办理基金开户和认购业务。

网址：www.cnht.com.cn

客户服务电话：0471-4961259

38.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在以下6个省、市、22个主要城市的38家营业网点为投资人办理开户和认购业务：

北京、上海、深圳、青岛、杭州、郑州、开封、信阳、南阳、平顶山、漯河、驻马店、濮阳、安阳、新乡、鹤壁、许昌、周口、焦作、三门峡、商丘、洛阳。

中原证券网址：www.ccnew.com

客服电话：0371-967218

39.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世纪证券在以下13个城市23家营业网点为投资人办理开户和认购业务：上海、深圳、南昌、抚州、新余、北京、昆明、长沙、南京、广州、景德镇、九江、樟树等。

世纪证券网址：www.csco.com.cn

客服电话：0755-83199511

在募集期内增加的代销机构将另行公告。

（九）募集时间安排和基金合同生效

1.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募集期为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至基金份额停止发售之日止，最长不超过3个月。

2.本基金自2009年2月18日至2009年3月18日面向投资人公开发售。基金管理人根据认购的情况可适当延长发售时间，但最长不超过3个月；基金管理人也可根据认购和市场情况提前结束发售。基金募集时间如需调整，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

3.基金募集期满，若本基金具备备案条件（即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2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并且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人数不少于200人），则基金管理人应按照规定办理基金验资和备案手续。自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备案手续办理完毕，基金合同生效。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予以公告。基金合同生效前，投资人的认购款项只能存入专用账户，任何人不得动用。认购资金在募集期形成的利息在基金合同生效后折成投资人认购的基金份额，归投资人所有。利息转份额的具体数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若基金募集期届满，本基金未达到基金备案条件，则基金合同不能生效，基金管理人应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在基金募集期届满后30日内返还投资人已缴纳的认购款项，并加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十）认购方式与费率

1.基金份额初始面值：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的初始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2.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收取基金认购费用。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费用。

A类基金份额的认购费率如下：

认购金额（M，含认购费）	前端认购费率
M<50万	0.8%
50万≤M<200万	0.6%
200万≤M<500万	0.3%
M≥500万	按笔收取，1000元/笔

基金认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

投资人可以多次认购本基金，认购费率按每笔认购申请单独计算。

认购份额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2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十一）募集资金利息的处理方式

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十二）认购份数的计算

1.当投资人选择认购A类基金份额时，认购份数的计算方法如下：

（1）认购费用适用比例费率时，认购份数的计算方法如下：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1+前端认购费率）

前端认购费用=认购金额-净认购金额

认购份数=（净认购金额+认购资金利息）/1.00元

（2）认购费用为固定金额时，认购份数的计算方法如下：

前端认购费用=固定金额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前端认购费用

认购份数=（净认购金额+认购资金利息）/1.00元

2.当投资人选择认购C类基金份额时，认购份数的计算方法如下：

认购份数=（认购金额+认购资金利息）/1.00元

例一：某投资人投资1,000.00元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假设这1,000.00元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0.46元，则其可得到的基金份数计算如下：

净认购金额=1,000.00/（1+0.8%）=992.06元

认购费用=1,000.00-992.06=7.94元

认购份数=（992.06+0.46）/1.00=992.52份

即投资人投资1,000.00元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加上募集期间利息后一共可以得到992.52份A类基金份额。

例二：某投资人投资1,000.00元认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假设这1,000.00元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0.46元，则其可得到的基金份数计算如下：

认购份数=（1,000.00+0.46）/1.00=1,000.46份

即投资人投资1,000.00元认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加上募集期间利息后一共可以得到1,000.46份C类基金份额。

（十三）认购原则

1.认购以金额申请；

2.投资人认购基金份额时，需按销售机构规定的方式全额交付认购款项；

3.投资人在募集期间内可以多次认购本基金份额，每次认购金额不得低于1,000.00元。对单一投资人在认购期间累计认购份额不设上限；

4.认购申请受理完成后，投资人不得撤销；

5.本基金份额分为多个类别，适用不同的认购费率或销售服务费率，投资人在认购时可自行选择基金份额类别。

二、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直销机构

1.本公司上海理财中心、北京理财中心受理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最低认购金额为1000.00元。

2.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的9:30至16:00。

3.个人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账户和基金账户开户申请时须提交下列材料

（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2）指定银行帐户；

（3）填妥的《基金开户申请书》；

4）个人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

注：指定银行帐户是指投资者开户时预留的作为赎回、分红、以及认购/申购无效资金及募集未成功时资金退款的结算汇入账户，银行帐户名称必须同投资者基金账户的户名一致。

4.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时须提交下列材料

（1）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2）基金交易账户卡；

（3）加盖银行受理章的银行付款凭证回单原件及复印件；

（4）个人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未填写问卷者提交）。

5.认购资金的划拨

（1）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前应将足额资金通过银行汇入下列任一银行账户：

a.账户名称：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账号：310015203130056005017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浦东分行

人行实时支付系统号：105290028005

全国联行号：52364

b.账户名称：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账号：04465481801259081802 5001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上海市中银大厦支行

人行实时支付系统号：104290003791

全国联行号：40379

c.账户名称：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账号：03492300004004223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分行第二营业部

人行实时支付系统号：103290028025

全国联行号：092802

d.账户名称：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账号：10012029190258020 10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人行实时支付系统号：102290020294

全国联行号：20304005

e.账户名称：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账号：09968192160891559 10001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人行实时支付系统号：308290003020

全国联行号：82051

f.账户名称：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账号：07639223295001 77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人行实时支付系统号：310290000152

（2）汇款时，投资人须注意以下事项：

1）投资人应在“汇款人”栏中填写其在基金直销机构开户时登记的名称；

2）汇款时应提示银行柜台人员准确完整地传递汇款信息，包括汇款人和用途栏内容；

3）为确保投资人资金及时准确入账，建议投资人将加盖银行业务受理章的汇款单据传真至上海理财中心、北京理财中心。

（3）个人投资者应在认购申请当日16:00之前将资金足额汇入本公司直销账户。

6.对认购金额在100万元以上（含100万元）的投资人，本公司可提供上门服务。

7.在本公司理财中心已开户的投资人可以通过电话交易和传真交易的形式办理基金认购业务。

8.投资人可通过国泰基金电子交易平台www.gtfund.com登录网上交易页面认购本基金，认购期内提供7*24小时认购服务。

（二）代销本基金的银行

以下个人投资者开户和认购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中国建设银行。此程序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代销银行的规定和说明为准。

通过中国建设银行办理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1.受理开户和认购的时间

本基金份额发售日的9:30—17:00（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正常受理客户申请，该认购申请计入下一发售日）。

2.开户程序及所需材料

（1）事先办妥或持有中国建设银行理财卡或龙卡通并存入足额开户和认购资金；

（2）投资人到网点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开立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账户：

A.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包括：居民身份证、军官证、士兵证、警官证、文职证）；

B.本人的中国建设银行理财卡或